

证券代码：920751

证券简称：惠同新材

公告编号：2025-088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谷分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王雷董事长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12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季度报告》等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湖南惠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